

AB20010001<1

一、日本「文部科學省」決定重審「有餘裕的教育」

文部科學省於四日公布：決定將於二〇〇二年度開始，依據「新學習指導要領」徹底重審「有餘裕的教育」。

文部科學省認為要避免「有餘裕的教育」帶來基礎學力低落的弊病，其具體的教育政策為：

1. 每一班級改採二十人、進行高水準的小班制教學。
2. 運用國小「綜合學習時間」教英文。
3. 認同私立國中升學試題的「難題」出題。

該政策將從本月份開始由都道府縣教育委員負責，徹底在個個學校進行指導。

此次重審的重點，在於避免因依據「新學習指導要領」的減少授課時間方針，進行所謂「有餘裕的教育」而招徠學生「學力低落」現象的輿論，並且大幅度修正臨時教育審議會（一九八四—八七年）召開以來所揭櫫的「減輕兒童・學生學習的負擔」的教育行政大趨勢。

於一九九八年修正、擬定於二〇〇二年度採行的國小、國中學校的「新學習指導要領」，係為配合學校「每週上課五日制」，而將授課內容及時間均減少百分之三十，以實現嚴格選擇授課內容的「有餘裕的教育」。

然而，由於近年來學生「學力低落」問題漸趨嚴重，「有餘裕的教育」是否即為幫兇？頗受輿論界及教育界人士訾議。

因此，文部科學省不得不彙整「提高基礎學力策略」報告，作為「有餘裕教育」的指針，指示有關教學時的具體指導方法及授課內容。

不過，文部科學省強調，「新學習指導要領」僅是指示學習內容應有的最低限度基準。所謂「有餘裕教育」的定義即是「心境寬裕教育」的意涵。

實施「有餘裕教育」的具體學習內容若以現行「綜合學習時間」為例，其內容並非嬉戲、體驗學習而已。應該將之明確的定位為教育課程的一環，運用其時間使之成為「在小學學習英語」或「因應國際化教育」的一門教學課程。

同時，文部科學省也將其列入「教育改革關連法案」中之依據「學習成熟度」分班教學及「二十人」的小班制教學等制度，同時承認「新學習指導要領」以外的高難度教學。

此觀點亦反應甫出爐的「教育改革國民會議總結報告」內容之「廢除惡性假平等，讓資優學童能嶄露頭角」的新政策，有關私立國中入學測驗問題，也將重審目前嚴格規定不准出難題的限制，將允許出某一程度內的難題。

✕ 名詞解釋：**學習指導要領**

「學習指導要領」係指依據「學校教育法」由國家制定的教育內容，作為日本國小、國中及高中教育課程的基準。該教育課程內容約十年

AB20010001C3

更改一次，其所規定教育課程內容基準有二：

1. 有關所有教育課程應考量的總則，以及規定各教學課程內容及授課時間數。
2. 編纂教科書的內容。

上述二大基準對國、公、私立所有學校均具有約束力，經由文部科學大臣的諮詢機構「教育課程審議會」研議後，再由文部科學大臣決定是否修正其內容。